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有關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促使要約的邀請。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對TIETTO MINERALS LIMITED 全部股本的有條件要約收購的更新

茲提述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招金資本(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提出的有條件要約，以收購Tietto Minerals Limited股本中的全部已繳足普通股(「有條件要約」)。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招金資本就有條件要約發佈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當中披露招金資本(i)已免除有條件要約的若干相關監管審批條件，及(ii)將要約價從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58澳元上調至0.68澳元(「新要約價」)。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為對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的原要約方聲明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的第一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的補充，應與之一併閱讀。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條件更新

本公司欣然確認，招金資本已獲得原要約方聲明中提及的有關有條件要約的所有中國監管批准(包括國家發改委、商務部及外管局的批准)。

此外，本公司確認，根據與科特迪瓦政府代表的溝通，招金資本目前認為其根據有條件要約收購目標公司股份毋須獲得科特迪瓦礦業、石油和能源部同意，並建議豁免相關要約條件。

因此，招金資本已免除於原要約方聲明第9.7(a)及9.7(b)條所列的與上述監管批准相關的條件，其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條件」一節第(1)及(2)分段。

要約價上調及被宣佈為最佳及最終價格

招金資本欣然宣佈，為推進有條件要約的實施，其將把要約價從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58澳元上調至0.68澳元。新要約價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68澳元為最佳及最終價格，不會再上調。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有條件要約將維持開放以供接納直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澳大利亞東部標準時間下午七時正。已有效接納有條件要約的目標公司股東將自動有權收取新要約價，惟須符合有條件要約的條款及條件。

新要約價之比較

新要約價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68澳元：

- 較目標公司於招金資本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作出有條件要約公告日期(「**要約公告日期**」)前在澳交所最後的收市價(即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425澳元)溢價60%；
- 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要約公告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五日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即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408澳元)溢價約67%；
- 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要約公告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一個月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即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362澳元)溢價約88%；
- 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要約公告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三個月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即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412澳元)溢價約65%；及
- 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向澳交所公佈的8百萬美元短期貸款的股權轉換價格(即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340澳元)溢價100%。

建議收購事項的總代價最高為約7.33億澳元(相當於約37.18億港元)。建議收購事項的代價將以本公司內部現金儲備撥付。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即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日期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已發行1,129,890,451股目標公司股份、已授出及發行在外22,000,000份目標公司期權及已發行5,100,000份履約權。根據有條件要約，倘招金資本有權根據公司法第6A.2條規定行使一般強制收購權，其可根據公司法第6A.2條規定行使該等權利強制收購或註銷任何當時已發行的任何發行在外目標公司期權及履約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經計及新要約價，由於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因此建議收購事項仍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就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刊發進一步公告。第二份補充要約方聲明的全文可於目標公司網站www.tietto.com和澳交所網站www.asx.com.au查閱。

由於有條件要約須待若干後續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而該等條件未必會達成，因此，建議收購事項未必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姜桂鵬

中國招遠，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陳路楠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欒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